

附加就餐时间扩展条款（注册号：C00012930922018101222802）

第一条 本附加险为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雇主责任保险条款的附加险。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投保人可以投保本附加险。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效力终止，本附加险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无效，本附加险亦无效。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的任何雇员在被保险场所或被保险人安排的场所就餐时受伤或死亡，或在被保险场所或被保险人安排的场所就餐时发生食物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病，此种伤害或死亡应被视为在受雇过程中发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